

连云港市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连云港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连云港市 财 政 局

连人社发〔2021〕122号

关于开展 2021 年度连云港市企业 新引进人才综合补贴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区（功能板块）人才办、人社局、财政局，市各有关单位：

为支持我市主导产业领域企业、人才企业及科技企业发展，确保引进人才在培养、创新以及生活服务方面得到有效保障，根据《关于推动“党建引领、惠才强企”的八条措施（试行）》文件精神，决定开展 2021 年度连云港市企业新引进人才综合补贴申报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范围

1.申报对象：2021 年 1 月至 2021 年 9 月（以参加社保时间为准）之间全职引进，且毕业后 3 年内（2018 年及以后毕业）初次到我市市区相关企业就业的全日制普通高校硕士研究生、本

科生，或具有副高职称（高级技师）、中级职称（技师）的人才。

2.企业范畴：相关企业指的是市区注册的主导产业领域企业、人才企业及科技企业。在“连云港市人才之家”网站（网址：rczj.lygdj.gov.cn）注册成功后，单位或申请人可从账号后台查询所在单位是否归属三类重点企业。如有异议，请联系属地人才办。属地人才办联系方式详见附件三。

二、发放标准

符合上述条件的人才，经审核入选后，可连续2年按照下列标准享受综合补贴。

人才层次	享受待遇标准（元/人/月）
全日制普通高校硕士研究生，副高职称（高级技师）	1500 元
全日制普通高校本科生，中级职称（技师）	800 元

三、申报要求

（一）申报时间

申报系统开放时间：2021年10月15日至2021年10月24日。

（二）申报流程

申报“综合补贴”前，用人单位和申请人均需在“连云港市人才之家”网站注册，确保信息入库（之前已注册的无需重复注册）。网址：rczj.lygdj.gov.cn。具体流程如下：

第一，网上注册。单位登录网站并注册，单位注册成功后，

人才再登录网站进行个人信息注册；

第二，网上申报。注册成功后，人才进入“综合补贴”模块进行申报，并提供以下附件：

- 1.相应学历学位证书或职称证书；
- 2.与申报单位签订的有效劳动合同或聘用协议；
- 3.申请人所在单位的开户明细（含帐号、开户行和单位名称，并加盖财务章）；
- 4.与申请有关的其他佐证材料。

申报人应客观、真实、完整地填写申报材料，各类相关材料须在网上提供原件的扫描件，并以证明材料名称命名（如学历证明材料可命名为“学历证明”）。

第三，审核认定。

1.单位初审。用人单位负责对本单位人才申报材料真实性、合法性和完整性进行网上初审，并上传《连云港市企业新引进人才综合补贴申报书》（附件一）。

2.人社复审。各区（功能板块）人社局、市级主管部门负责对本地区、本部门人才申报材料进行复审。对不符合条件的，予以退回并说明理由；对材料不齐全的，及时退回补充完善后再次提交，申报系统关闭未提交的，视为自动放弃。

3.人选复核。市人社局对市区人才申报材料进行审核，确定拟补贴人选。

4.研究公示。经市人才办研究同意后，向社会公示拟补贴人

选。根据公示结果，确定补贴人选。

5.经费发放。市、区财政部门根据公示结果，按规定拨付发放补贴资金。所涉资金按原有资金渠道与现行财政体制分担。

四、相关要求

（一）积极组织发动。开展综合补贴申报工作是落实“人才强市”战略的一项重要举措，各区（功能板块）、各部门要高度重视，广泛宣传，认真组织申报，确保符合申报条件的人才应享尽享政策红利。

（二）加强联系服务。在注册和审核过程中遇到问题，市直单位及人才请联系市人才中心，区属单位请联系各区（功能板块）人社局。联系方式详见《综合补贴申报各服务部门联系电话一览表》（附件二）。

（三）认真履职尽责。各有关单位要切实负起责任，将政策向下辖人才宣传、解释到位，组织和指导符合政策要求的人才及时申报，并对申请人的材料做好初审把关。对于各类特殊情况，请附情况说明并加盖单位或人事部门公章。

申请人是第一责任人，需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负责。凡弄虚作假、骗取财政资金的，一经核实，将依法追究相关人员责任，追回资金，并纳入失信名单。入选后离岗的，将停止资金发放。

- 附件： 1. 连云港市企业新引进人才综合补贴申报书
2. 综合补贴申报各服务部门联系电话一览表

3. 属地人才办联系方式

连云港市人才工作小组办公室 连云港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连云港市财政局

2021年10月8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(联系单位：市人才服务中心)

附件 1

连云港市企业新引进人才综合补贴申报书

姓 名		性 别		出生日期	
学 历		学 位		职 称	
人才类别		证件号码			
单位名称					
申报 单位 推荐 意见	<p>经审核，该同志属我单位在职职工，符合申报条件，所填信息属实，同意申报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盖章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年 月 日</p>				

附件 2

综合补贴申报各服务部门联系电话一览表

单位或模块	负责事项	联系电话	覆盖范围
市人社局人才服务中心	对市区人才申报材料进行审核，确定拟补贴人选。经市人才办研究同意后，向社会公示拟补贴人选。根据公示结果，确定补贴人选。	0518-85812235	市区
市人社局人才服务中心	市直单位注册、个人注册及个人申报审核	0518-85807005	市直单位
赣榆区人社局	辖区内单位注册、个人注册及个人申报审核	0518-86223171	赣榆区
海州区人社局	辖区内单位注册、个人注册及个人申报审核	0518-83089249	海州区
连云区人社局	辖区内单位注册、个人注册及个人申报审核	0518-81888083	连云区
经济技术开发区 人力资源服务中心	辖区内单位注册、个人注册及个人申报审核	0518-85882187	开发区
徐圩新区党群工作部	辖区内单位注册、个人注册及个人申报审核	0518-82252183	徐圩新区
云台山景区党群工作部	辖区内单位注册、个人注册及个人申报审核	0518-85720076	云台山景区
网上申报系统	网站技术支持	18036611673	申报系统

附件 3

属地人才办联系方式

单位	联系电话	覆盖范围
市人才办	0518—85804232	市直属
赣榆区人才办	0518—86223339	赣榆区
海州区人才办	0518—85427978	海州区（高新区）
连云区人才办	0518—82310516	连云区
市开发区人才办	0518—80218176	开发区
徐圩新区人才办	0518—82252183	徐圩新区
云台山景区人才办	0518—85726608	云台山景区

连云港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

2021 年 10 月 8 日印发
